

华宝尚诚 I 号·扬州汇盛应收账款转让项目

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一次开放期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(受益人):

您好! 我公司发行的“华宝尚诚 I 号·扬州汇盛应收账款转让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已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成立。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, 我公司决定将 2013 年 7 月 5 日至 2013 年 7 月 25 日设定为第一次开放期, 募集第 2 期 **A 类信托单位**、**B 类信托单位(即 A2 类、B2 类信托单位)**。第 2 期信托单位成立最低规模为 10000 万元。我公司有权提前结束或延长开放期。

A 类、B 类信托单位向不特定对象募集, 预期年收益率如下:

信托单位种类	单笔认(申)购资金	预期年收益率
A2 类信托单位	100 万元 $\leq$ 单笔认(申)购资金 $<$ 300 万元	8%
B2 类信托单位	300 万元 $\leq$ 单笔认(申)购资金	8.3%

特此函告。祝您身体健康, 万事如意!

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13 年 7 月 4 日